

黄河宛如弓背,迤迤的茫茫沙漠宛如一束弓弦。库布其在这蒙古语里就是“弓弦”的意思。弓背与弓弦,两者相距不过几十里,而我们就生活在这弓弦之中。

一边是长河,一边是大漠,这样的地理处境,形成了独特的生态系统。比如你会在沙漠中看到大大小小的湖泊,像大地的眼睛。甚至会有喷涌而出的自流井和一年四季不断流的清澈的小溪;你会看到通体雪白、姿态优雅的大小天鹅,成千上万聚集在初春的冰消雪融的黄河上,抑或沙漠那些湖泊里;你也会看到,那些原先行走在苍凉的阳关古道,背着茶叶丝绸负重的驼队,如今只是载着游客,慢悠悠地在库布其腹地投下长长的剪影……

外来的人常常会惊叹。比如几年前,我接待来自江西南水乡的几位作家与企业家,这些行遍天下的人,看到蓝得像水洗过的天与黄得像颜料泼洒过的地,觉得不可思议,并瞬间迸发出孩童般的热情,感慨库布其“离灵魂最近”,这些年,游客如潮般从四面八方涌来,即使黄毛风也无法让他们产生退意,可以说又是一个奇观。

我几十年如一日生活在这里,对这块土地上种种奇异的事物早已司空见惯,习以为常,而如果硬让我说这些年让我感到惊奇的事情,其中一件应该就有狐狸。

我几岁的时候,大家都一样地穷,我们的村庄,刚刚通电,电视这样的稀罕东西,全村只有一两台。只在偶尔八点档播放电视剧时,才会搬到院中,全村人共享。剩下的时间,为了省电,大人逼逼我们早早钻进被窝。而我们怎么也睡不着,窗窸窣窣,翻来覆去。为了哄我们睡觉,祖母只好一个接一个地讲故事。

她一天书也没有读过,却是个故事篓子,只不过内容全部是关于狐狸精的。

“从前有位大嫂养了三个孩子;老大叫木墩墩,老二叫锅锅,老三叫门挂挂。”

一天大嫂回家,起身的时候给三个孩子安顿:“妈妈去你姥姥家呀,你们三个乖乖在家,把门锁好,谁叫门也不要开,小心狐狸精!”三个孩子答应了,老大木墩墩懂事,对妈妈说:“妈妈,你放心,我聪明着呢,你走路要走大路,大路上人多,不要走小路,小路上有狐狸精。”

大嫂在路上走了很长时间,眼看天黑了,就没听木墩墩的话抄小路截近道了,果然碰上了狐狸精!狐狸精问大嫂说:“你手里拿的什么东西?”大嫂怕狐狸精吓唬了,说:“我病了,我给您一只草鸡。”狐狸精说:“正好我饿了,快让我吃了吧。”大嫂怕狐狸精吃了,就把草鸡扔过去了。狐狸精吃完了鸡,又问起大嫂家里的情况,大嫂吓得一五一十都告诉狐狸精听了。可恶的狐狸精听完之后还是连大嫂也吃了,并且变成了大嫂的模样。

天快黑了,狐狸精到大嫂家门口敲门了。说:“木墩墩给妈妈开门来”,木墩墩从门缝里一瞧,看见不是他妈就说:“你不是我妈,我妈妈穿的红袄绿裤子。”狐狸精一听,马上变了衣裳,又说:“锅锅给妈妈开门来”,锅锅从窗窸窣窣一瞧



灵狐

翟冬梅

天快亮了,狐狸精找了找绳子,发现找不着,就赶紧出去找,顺着绳子找到了树底下,发现三个娃娃都睡在树杈上,就说:“木墩墩你是咋个?”木墩墩说:“我东家借一吨油西家借一吨油,抹一抹就上来了。”狐狸精听了也借了些油抹上就往树上爬,爬到一半手一滑摔下去了。狐狸精又问最小的门挂挂说:“门挂挂你咋个?”门挂挂说:“你给妈妈说你咋个?”门挂挂年纪小不知道他妈妈是狐狸精变的,就实话实说:“我们东家借一把板斧西家借一把板斧,砍一下上一下,就上来了。”狐狸精借来了斧头就爬上树,眼看快上来了,木墩墩发现树上有一窝野雀子,就对野雀子说:“野雀子大哥救命,她不是我妈妈,她是狐狸精变的。”野雀子一听,飞过来顺着狐狸精的眼睛啄了几口,狐狸精一声惨叫从树上摔下来摔死了……不久以后,那棵大树底下长出来一颗大白菜……

天快亮了,狐狸精找了找绳子,发现找不着,就赶紧出去找,顺着绳子找到了树底下,发现三个娃娃都睡在树杈上,就说:“木墩墩你是咋个?”木墩墩说:“我东家借一吨油西家借一吨油,抹一抹就上来了。”狐狸精听了也借了些油抹上就往树上爬,爬到一半手一滑摔下去了。狐狸精又问最小的门挂挂说:“门挂挂你咋个?”门挂挂说:“你给妈妈说你咋个?”门挂挂年纪小不知道他妈妈是狐狸精变的,就实话实说:“我们东家借一把板斧西家借一把板斧,砍一下上一下,就上来了。”狐狸精借来了斧头就爬上树,眼看快上来了,木墩墩发现树上有一窝野雀子,就对野雀子说:“野雀子大哥救命,她不是我妈妈,她是狐狸精变的。”野雀子一听,飞过来顺着狐狸精的眼睛啄了几口,狐狸精一声惨叫从树上摔下来摔死了……不久以后,那棵大树底下长出来一颗大白菜……

天快亮了,狐狸精找了找绳子,发现找不着,就赶紧出去找,顺着绳子找到了树底下,发现三个娃娃都睡在树杈上,就说:“木墩墩你是咋个?”木墩墩说:“我东家借一吨油西家借一吨油,抹一抹就上来了。”狐狸精听了也借了些油抹上就往树上爬,爬到一半手一滑摔下去了。狐狸精又问最小的门挂挂说:“门挂挂你咋个?”门挂挂说:“你给妈妈说你咋个?”门挂挂年纪小不知道他妈妈是狐狸精变的,就实话实说:“我们东家借一把板斧西家借一把板斧,砍一下上一下,就上来了。”狐狸精借来了斧头就爬上树,眼看快上来了,木墩墩发现树上有一窝野雀子,就对野雀子说:“野雀子大哥救命,她不是我妈妈,她是狐狸精变的。”野雀子一听,飞过来顺着狐狸精的眼睛啄了几口,狐狸精一声惨叫从树上摔下来摔死了……不久以后,那棵大树底下长出来一颗大白菜……

这是她给我们讲的故事中让我印象最深的故事之一,深到了骨髓里,在只有月光穿过窗棂照进来的暗夜里,我一动也不敢动,紧紧拉住祖母的手不敢放开,果然一会儿就睡着了,

而睡梦中,还有一个狐狸精的魅影……

一天早晨,邻居家的院子内一阵骚动,嘈杂中听到有人喊道:“是只狐狸!”我的心顿时砰砰乱跳,飞快跑出去,只见鸡笼旁的地上,躺着一只金黄色皮毛、三角脸、鼻子尖尖的家伙,身体已经僵硬,脑袋下面还有一小摊血迹。

“是来偷鸡的,被我们发现了,估计是饿坏了,动作慢了,所以一下被我们打中了……”邻居大叔不无得意地说。

我没有想到故事里无所不能的狐狸精竟然如此轻易就败在人类的手下。我觉得很难过。也有些怨恨打死它的邻居大叔,它不过是饿得不行,冒险进村找点吃的,为什么一定要打死呢?

此后二十多年,再没有见过或听说过关于狐狸的事,狐狸好像从本地绝迹了。中间我读《聊斋志异》,看到蒲松龄把狐狸精写得千妖百媚、有情有义,更觉得狐狸这个物种非同一般,在我心中,享受“超动物待遇”,同时也揣度着到底是什么原因让狐狸从本地消失了。

去年,我和几个朋友去老家山梁后面的一处湖泊钓鱼。湖泊的一面,是一道四五米高的土梁,土梁上到处都是洞穴。

鱼钩还没有扔出去,就听到同伴压着声音喊,快看快看,是一只小狐狸。

我的心跳加速了,顺着他手指的方向,果然看到一团金黄色匍匐在不远的土堆上,还时不时地用前腿优雅地从颈项缓缓滑过面部,真像一个女子在梳理秀发……怪不得人们都在编纂狐狸通灵的故事,它的眉目之间,真的透出一种其他动物中少见的妩媚机智灵动。

为了看得更真切,我们蹑手蹑脚一步步地靠近它,最后,在离它不到两米的地方停下来。

它当然早看到我们了。可它正在懒洋洋地晒着太阳,偶尔拿它圆丢丢溜溜的小眼睛瞥上我们一眼,没有惊恐,没有好奇,更没有害怕离开的意思。

我的惊奇,不亚于第一次听狐狸精的故事,也不亚于第一次认识狐狸,看到的却是一只被我的同类打死的狐狸的尸体!

此时一大群山羊从土梁上走上来,小狐狸兴许是嫌这个世界太吵闹了,妨碍了它的日光浴,这才慢腾腾地起身,慢腾腾地回到它的地下宫殿。

“刚才这儿有只狐狸,一点也不怕人。”我们兴奋地对迎面而来的牧羊人说。牧羊人眼皮都没抬:“这梁上可多狐狸了,看不到那么多洞吗?没人伤害它们,它们当然就不怕人了。”

三十多年前,物质匮乏,动物与人争食,场面不堪。三十多年后,物质终于充裕,虽然我们付出了这样那样的代价,但总归走进一个在我看来更好的境界中:人类与动物都有了更多的选择。聪明的灵狐们选择了返回故乡繁衍生息,选择了与人类和平共处,相安无事。而库布其的人们,也终于可以放下敌意,与万物共生。



难忘故园情

任朝政

清明前,我回了趟老家。

一路都成了水泥路,硬邦邦,平展展,鞋底走到底沾不上一星泥。从前不是这样,一遇雨天,黄胶泥黏得能把鞋拔下来,一步一沉。如今路好走了,院子里却空了,只剩风在竹林边绕来绕去。我站在老屋跟前,伸手摸一摸青砖,凉得透骨。黑瓦还是老样子,一片压一片,像鱼鳞,覆着经年的尘霜。

这屋檐,我在底下住了近二十年。每次回来,都像在时光里对账——田埂还是那道田埂,只是草深了;小路还是那条小路,只是人少了。我拿眼前的一切,跟心底的影子一寸寸对比,只想在旧屋檐下,找一点不曾被岁月带走的温软。

老家的夏天,雨最勤快。雨点子砸在瓦上,噼里啪啦,像灶上炒豆子,又像青瓷轻轻碰。我小时候总爱趴在门边,鼻尖抵着门缝,凉丝丝的。远山黑云翻滚,风裹着湿土和青草的气息扑面而来,心里有点怕,又有点欢喜。那是雨的味道,是旧屋檐下独有的味道。

父亲从不避雨,披一件棕蓑衣,戴一顶旧斗篷,便走进雨里去。蓑衣淋透,沉沉压在肩上。他弓着背,在田坎上挖沟、引水,晶莹剔透的斗篷檐一滴一滴落进后背。他不声不响,来来回回,像从地里长出来的一棵树。

雨一连下几天,便不出门。母亲坐在旧屋檐下纳鞋底。她指尖有薄茧,麻线在舌尖抿一根,穿进针鼻,“嗖”一声从厚厚的千层底里拽出来,清清脆脆。我坐在她脚边,听那声音和着雨声,一轻一重,是岁月里最安定的节拍。旧屋檐遮风挡雨,也把母亲的针线、我的童年,一并护在底下。

那时候的日子,慢,像门前的小水沟,不慌不忙缓缓流淌。一封信走好多天,一本书读好多夜。父母守着田,看庄稼慢慢长;我们守着门檐,看太阳慢慢落。旧屋檐下,烟火气,人心静,什么都不用急。

院子边原有一排树:柚子、核桃、梨,还有一棵苦楝。苦楝子苦,没人吃,只留着看青。么爸土墙边那棵杏树最好,杏子黄里透红,馋得一带细娃儿直流口水。午后阳光从竹叶筛漏下来,斑斑点点。我和伙伴举着竹扫帚扑蜻蜓,扑着了就蹲在檐下喂蚂蚁,不一会就出来黑压压一队,扛着蜻蜓,往自己窝里搬。一看就是大半天,时间像被旧屋檐按住了,忘了走。

有风的夏夜最爽。月亮亮堂堂,把院子照得发白。家家搬出凉椅竹席,随意一躺。点上艾草熏艾,青烟一缕,清苦的香。

萤火虫在竹林边飞,一闪一闪,像落下来的星星。老人蒲扇扇,有一搭没一搭摆龙门阵;小孩子光脚跑,嬉笑声撞在墙上,弹得满院都是。旧屋檐下,人声、虫声、风声,揉成一团温柔。

后来读《故园风雨后》,我想起自己也曾曾在墙角埋过一颗玻璃弹珠。那便是我的童年,藏在旧屋檐的影子里,小小的,亮亮的。

如今燕子还来,绕着屋檐飞了一圈又一圈,屋檐下的旧巢早已无迹。屋空了,村空了,人都往城里去,像候鸟一去不回。只留下这些老房,在风里雨里一日更比一日旧,旧屋檐下,再无当年喧响。

我没带钥匙,伏在窗上往里望。光线暗,一股霉味混着旧木气息扑面而来。父亲用过的锄头、镰刀,斜倚在角落,锈迹斑斑。后院石磨歪在草里,磨心填满了尘土,像一只闭着的佛眼。苦楝树皮更皱了,像老人的脸,静静守着旧屋檐,守着一院往事。后院的草长得比人还高,我站在草里,恍惚看见父亲还在菜园弯腰忙活,浇水、拔草,一下,又一下。风停草静,才知都是前尘。

前几年回来,还能看见几个老人坐在树下,说谁走了,谁病了,语气平平淡淡。这两年再回去给父母烧香,地头又多了几座新坟,那些熟面孔,慢慢都被时光带走了。

前些年在友人家檐下,见一块木匾写着“晴耕雨读”,心里一动。如今我们不愁没书读,愁的是静不下心。在城里奔忙,像没头的蜂,夜里一躺,心里空落落。回头望故乡,旧屋檐下的清宁,竟成了最遥不可及的梦。

村里留守的老人,眼神多是茫然。守着几间瓦房,守着日渐荒芜的土地,不知以后怎么办。家,渐渐成了一个空壳。

经年如尘。

我摸一摸老屋的墙,沾一手灰。这旧屋檐下,藏过我最初的啼哭,藏过母亲的针线,藏过父亲沉默的背影,藏过我不慌不忙的童年和少年时代。老院安在,乡愁何寄?心之所安,原来都在这旧屋檐下。

老屋在,根就在;旧屋檐不倒,乡愁便不散。

故园的雨,还在下。落在瓦上,也落在我心上。老屋不声不响,却把一切都护着——护着过往,护着来处,护着从这里走出去的人,在尘世烟火里,年年岁岁,生生不息。

农家饭

赤山

夏日黄昏的小院,苹果树下摆一张掉了漆的木桌,母亲从厨房里端出炒好的饭菜,呼唤着姊妹几个的小名。小桌上摆着母亲做的辣椒炒鸡蛋、凉拌黄瓜,还有每人一碗的凉面条,一家五口人在蝉鸣与蛙叫的陪伴下吃着晚餐。除了父亲往地上吐口水,又对着没修好的架子车骂骂咧咧之外,一切都是安静悠然的样子。

农家饭,没有精致饭店里的花样摆盘,亦不是山珍海味,却有着最本真的乡村烟火气。

农家饭的灵感,在于“新鲜”二字。菜园就在屋后,随吃随摘。早春时节,韭菜冒芽没几天,下一两场春雨就长大了,嫩叶嫩茎带着泥土,被母亲拎着竹篮弯弯腰采回来。到家后,在井水里淘洗干净,开水焯过,淋上一勺自制的辣椒油,撒把蒜末与盐巴,简单拌一拌,就是下饭的爽口小菜。

老人家喜食韭菜,刚割的韭菜是带着独特的辛香的,母亲和好面,再擀成薄薄的面皮,铺上切碎的韭菜与鸡蛋碎,拌匀后卷成猪鬃粗的样子,上锅蒸十分钟,韭菜盒子的香气飘满整个农家小院。咬一口,外皮松软,内馅鲜香,鸡蛋的嫩伴着韭菜的香,满口都是家的滋味。

到了夏天,雨水多,河里的鱼就多。天刚蒙蒙亮,父亲就到河里起网。中午,厨房的水桶里就多了几条鲜活的鲫鱼。母亲只用简单的调料,如几片姜,几段葱来加水慢炖,当汤炖得奶白浓稠时,撒上盐巴就出锅了。鱼肉细嫩无腥且鲜美,配着刚出锅的饼子,啃一口饼子喝一口汤,即使大汗淋漓,也开心无比。

在小时候的农村,吃点水果总是奢侈的,于是菜园里的黄瓜、西红柿就成了天然的农家“水果”。黄瓜脆嫩多汁,咬一口嘎嘣响,西红柿熟透了,摘下在衣服上擦几下就吃,甜中带酸,汁水顺着嘴角流,连手指头都要舔干净。傍晚时分,搬出小方桌在院里吃饭,凉拌黄瓜、炒茄子、煮玉米,晚风习习,虫鸣阵阵,一碗绿豆汤下肚,浑身舒坦。

秋日的农家饭,则是丰收的厚重与香甜。玉米成熟了,母亲把刚熟的嫩玉米剥去外皮,留几层薄衣,插上十几个放进锅里煮,水开后咕嘟咕嘟煮上半小时,玉米的清香飘满院

都是。母亲把煮好的玉米摆在盆子里,放在院子里的小桌上,供孩子们吃。老家的玉米又黄又粗,比现在的要大得多,煮好后带着浓郁的玉米香味,颗粒饱满,十分有嚼劲儿。

当深秋来临时,山芋也熟了。那时候的山芋还是白色的居多,吃起来“面劲”十足。蒸馒头的时候,父亲时常在灶膛里埋上几个,等晚饭后挖出来,外皮焦黑,掰开后白里透沙,又糯又甜。

至于肉类,最深刻的就是炖白菜豆腐了,因为这时是白菜与大豆的丰收季节,在农村是管够的。母亲喜欢用大锅炖,有时加入少许的猪油,豆腐与白菜叶吸满了肉汁味,十分下饭。一家人围坐在一起,桌上的菜肴冒着热气,笑声、碗筷碰撞声,其乐融融。当然,肯定也少不了父亲的一声长叹。

冬日的农家饭,主打一个暖身暖心。大雪封门时,母亲就会做一锅杂菜,白菜、粉条、豆腐与大块猪油,切成块放进锅里,汤汁浓稠,食材软烂,一口下去,甚是满足。通常,为省事儿,这锅菜一般是吃不完的,留下一部分到晚上吃。

到了腊月,蒸馒头是农家人的大事,母亲提前发好面,在里面加些红糖,揉匀后做成一个个圆滚滚的馒头,放进大锅里蒸。蒸好的馒头白白胖胖,带着麦香和红糖的甜,掰开后松软有弹性,就着咸菜、炒萝卜丝,就是一顿顶饱的饭。

放假后,晚上吃晚饭,父亲还会在屋里支起铁锅,做一次胡辣汤,这是他每天晚上的“必修课”。胡椒、花生米、海带丝及揉的面筋一样不能少,当然,下汤时还要加几个鸡蛋,喝起来更爽口。老父亲的这个习惯一直坚持到现在。

汤熬好了,外面的雪还在簌簌地下,大家围坐在火炉旁,听父亲母亲闲谈着谁家孩子考上了大学。谁家的孩子在城里干了一年活又去复读,也考上了大学,目的是让我们几个好好上学。父亲的话很严厉,我们听得也很认真,当他递给我们一碗胡辣汤时,通常再三询问是否听心里去了。直到现在,我才理解父亲的良苦用心。

如今,节奏快了,农家饭吃得少了,因为一年也回不了几次老家。离家久了,突然感觉那是世间最鲜美的吃食,那是乡愁的滋味,亦是故乡的味道吧。

